附表 1.1、南科管理局緊急應變中心事故現場作業流程檢核表

			日期:年月
事故名稱:			日
			填表人員:
現	□與現場指揮官()有	會銜,	
場		會銜,	_ · ·
會		段到,	_ · ·
		报到,	時分
<u>街</u>	(註明單位、級職、姓名)		
	□是 □否 事故災害現場是否劃分冷、熱區		
現	□是 □否 保警隊派員到場實施交管		
場	□是 □否 污水場派員到場實施污水截流		
檢	□是 □否 事故場所人員疏散並於冷區外集結點名		
核	□是 □否 發生事故單位通報臺南市/高雄市環保局		
項	□是 □否 請示工安科科長是否以無線電通報園區事業單位注意空氣污染		
目	□是 □否 園區聯防組織成員攜器材設備到場		
	□是 □否 設立前進指揮中心		
	□是 □否 環保事項檢核 □水污染 □空氣污染		
環	採用下列監測儀器(監測數值,如附件):		
境境	□FID	□PID	
監監	□FTIR	□GC/MS	
測	□酸鹼度試紙	□紅外線	熱影像儀
	□四用氣體偵測器	□其他:	
善	善後環境處理資訊:		
後	□消防廢水以□圍堵□抽除□回收□導入污水處理設施,共計公噸		
處	□廢棄物共計公噸,□轉知環保局督導依廢清法委由合格廠商處理		
理	□其他:		
現場相關單位會同人員簽名:(註明級職、姓名)			
]環保局:		
	□		
	技術小組:		
	□業者:		也單位: